

檔 號：
保存年限：

社團法人台灣數位有聲書推展學會 函

機關地址：108 台北市康定路 64 號 5 樓

承 辦 人：任美玲

電 話：02-23894915#12

傳 真：02-23896007

電子信箱：daisynvda@gmail.com

受文者：如正本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4 年 09 月 11 日

發文字號：台有聲字第 1040000104 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詳如說明

主旨：民國 104 年 9 月 2 日本會所發台有聲字第 1040000100 號公文，因附件徵文比賽簡章內容有誤，特此更正。重新寄上正確之徵文比賽簡章，煩請代為轉發，感激不盡。

正本：台北市政府教育局、宜蘭縣政府教育處、基隆市政府教育處、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新竹縣政府教育處、新竹市政府教育處、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台中市政府教育局、南投縣政府教育處、彰化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台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

理事長 詹秀惠

教育局 104/09/14



1040920388

社團法人台灣數位有聲書推展學會

第七屆網路無障礙宣導與推廣活動 無礙自由行--網路無障礙徵文簡章

一、活動名稱

網路無障礙宣導與推廣活動 無礙自由行--網路無障礙徵文

二、指導單位

行政院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三、主辦單位

社團法人台灣數位有聲書推展學會

四、目的

1. 響應政府推動「無障礙網路空間」政策，擴大社會參與，以期加速達到「網路無障礙」的環境。
2. 過去六年（民國 98~103 年），本會先後在內政部及衛福部補助下辦理六屆「網路無障礙宣導與推廣活動」，「無障礙網路」的議題已逐漸在國內各階層獲得重視。再者，民國 100 年 2 月 1 日修訂公佈後之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已明定公共資訊無障礙含括網路資訊，在有法源依據下，持續辦理此項推廣活動，以促使各政府機關、學校及民間機構遵循並落實「網路無障礙」與「資訊均等」的政策，自有其必要性。
3. 鼓勵更多公部門與民間團體重視無障礙網路的重要性，除關懷社會弱勢獲取資訊的權益外，並增強視障者重視自身權益，促進社會參與。
4. 透過徵文比賽，從而得知視障者對「網路無障礙」的認識和期望，提供政府爾後政策執行的參考。

五、活動內容

- 宣傳期：活動展開前十天，宣傳活動先行開啟，除了在本會網站、臉書上宣傳外，並委請各縣市之身心障礙社服團體、基金會…等共同宣導，鼓勵所屬會員積極參與。
- 參加對象：凡中華民國國民符合以下條件，並領有視覺障礙手冊者，依年齡分為成人組、青少年組。
成人組：中華民國 85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出生者。
青少年組：中華民國 86 年 1 月 1 日(含)起至中華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含)出生者。
- 徵文期間：自民國 104 年 9 月 21 日起收件，民國 104 年 10 月 21 日截止收件。

- 文稿以一千字為限。

- 徵文主題：題目可自行擬訂，舉凡與瀏覽網頁或網站建置有關的心得或建議，。例如：「無障礙網路對視障者的重要性」、「無障礙網路和視障者資訊獲得的相關性」、「網路瀏覽甘苦談」、「網路瀏覽趣事多」、「對無障礙網路的期許」、「我所認識的無障礙網路」、「什麼是無障礙網路」、「無障礙網路在那裡」...等，書寫出你的感受、意見、經驗、故事等，和大家分享。

- 報名方式：

欲參加徵文比賽者，請填寫報名表(報名表可由官網下載或本會所發通告電郵附件列印或打電話請本學會協助)，據實填妥個人資料並簽章，連同參賽稿件及視覺障礙手冊影本一併掛號郵寄至以下地址，信封上請註明「參加徵文比賽組別」。

附註：稿件必須列印文本，並且附上電子檔案(CD 或隨身碟)。

地址：10845 台北市萬華區康定路 64 號五樓 台灣數位有聲書推展學會
(註：請以真實身份確實填寫資料，避免爭議造成遺憾)

- 文章格式：

- a. 參賽作品，請自留底稿，一律不退稿，作品請以繁體中文 WORD、記事本等文字檔案書寫，中文標點符號，請採用全形。
- b. 字數一千字以內，文章內不得標示姓名或與作者相關記號，以求評審公正。

六、評審辦法：

邀請三至五位評審，依主題內容 50%、文章流暢 25%、文章結構 25%評分，得獎名次由評審委員開會決定。若參賽文章未達評審委員標準，經評審委員會議通過獎項得從缺。

七、得獎公告：

徵文得獎名單將於評審會議評定後公告於本會網站，並以電子郵件與電話方式通知得獎者，邀請參加頒獎典禮。

八、獎項

分為成人組及青少年組，每組各設獎項如下：

第一名，乙位，可得獎金壹萬元、獎狀乙紙。

第二名，乙位，可得獎金捌仟元、獎狀乙紙。

第三名，乙位，可得獎金陸仟元、獎狀乙紙。

佳作五至十位，每位各得獎金壹仟元、獎狀乙紙。

得獎者須依規定扣繳相關所得稅額

十、徵文抽獎活動

凡符合參賽資格且報名投稿者，均可參加頒獎現場之抽獎活動。

抽獎方式：於頒獎典禮當天現場進行公開抽獎。

中獎公告：抽獎活動結束後一週內於本會網站公告得獎名單。

十一、頒獎須知與注意事項：

- 1.徵文比賽得獎者於頒獎典禮當天領取獎金，如未出席頒獎典禮之得獎者，須於規定期限內將領據寄回，本會於收到領據後一週內寄出獎金。
- 2.參加徵文抽獎活動者若出席頒獎典禮且當天中獎，可現場領取獎品。而徵文抽獎活動名單公布起一個月內，如因聯絡電子郵件信箱或電話錯誤，以致無法聯繫得獎者，視為自動棄權。
- 3.抽獎獎品不得要求折換現金或其它產品，本會保留更換獎項內容之權利。

十二、頒獎日期、地點：

民國 104 年 11 月底至 12 月，擇日於台北市舉行頒獎典禮(地點待確定)。

頒獎典禮將邀請指導單位代表、其他相關單位代表、媒體、民意代表、各組得獎人等，前來參加。

十二、未竟事宜：

本會保留活動修正之權利，以本會網站公告為準，恕不另行通知。

十三、著作權：

- 1.參賽得獎作品之著作權歸本會所有，作者無條件同意授權本會得展示作品、出版及製作成教材、相關宣傳品及提供網路下載等。
- 2.參賽作品須為本人創作，限未經發表或出版者，且無發生侵害第三人著作權利之情事；如有抄襲、重製、侵權、誹謗或違反其他法令等情形發生，除取消得獎資格、追回獎金獎品外，將由投稿者負相關法律責任，概與本會無關。

第七屆網路無障礙宣導與推廣活動

無礙自由行～網路無障礙徵文比賽

報名表

姓名			身分證字號	
作品名稱		出生年月日		
電子信箱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戶籍地址				
服務單位/學校				
您是如何得知比賽消息?				

填寫同意書前請詳閱下列宣告(以下內容塗改無效)

凡第七屆無障礙網路宣導與推廣活動『無礙自由行～網路無障礙徵文比賽』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自公布得獎日起即全部讓渡於社團法人台灣數位有聲書推展學會(以下簡稱有聲書學會)所有，原作者不得再以該得獎作品做任何形式之使用、授權或交易；有聲書學會依著作權法有重製、公開展示及不限時間、次數、方式使用之權力，均不另予通知及致酬。

本人已詳讀並同意上列宣告

簽章：